

编号: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云南烟叶复烤有限责任公司保山复烤厂易地搬迁技改项目

项 目 编 号 保发改产业〔2012〕65号

建 设 地 点 云南省保山市隆阳区

验 收 单 位 云南烟叶复烤有限责任公司保山复烤厂

2019年 7 月 25 日

一、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云南烟叶复烤有限责任公司保山复烤厂易地搬迁技改项目	行业类别	其他类型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云南烟叶复烤有限责任公司保山复烤厂	项目性质	新建建设类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保山市水利局 保水〔2012〕482号，2012年11月26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4年10月开工，2019年5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保山市隆阳区水利电力勘测设计队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云南建投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云南建投第二安装工程公司 江西盛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云南监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云南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文件的通知》，云南烟叶复烤有限责任公司保山复烤厂于 2019 年 7 月 25 日在保山市隆阳区主持召开了云南烟叶复烤有限责任公司保山复烤厂易地搬迁技改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议。参加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议的有建设单位云南烟叶复烤有限责任公司保山复烤厂，方案设计单位保山市隆阳区水利电力勘测设计队，施工单位云南建投第五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二安装工程公司、江西盛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云南监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测单位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特邀专家的代表共 11 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对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自查初验，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对云南烟叶复烤有限责任公司保山复烤厂易地搬迁技改项目进行了水土保持监测，提交了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云南烟叶复烤有限责任公司保山复烤厂易地搬迁技改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并提供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工作。上述报告为此次自主验收提供了重要的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实地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

了水保方案编制、监测、施工、监理、验收报告编制等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经咨询、讨论和认真研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云南烟叶复烤有限责任公司保山复烤厂易地搬迁技改项目位于云南省保山市保山工业园区大小堡子工贸片区青堡路以东地块，行政区划属保山市工贸园区，工程由生产区、办公生活区、厂内道路、初烟收储区、仓储物流区、供水供电动力辅助区、绿化用地、表土存放场八部分组成。工程总占地面积 36.00 公顷；截止 2019 年 6 月工程实际支付金额 7.53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 4.86 亿元；工程于 2014 年 10 月开工，2019 年 5 月完工，建设工期 4.67 年。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2 年 11 月 26 日保山市水利局以“保山市水利局关于《云南烟叶复烤有限责任公司保山复烤厂易地搬迁技改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批复”的行政许可决定书（保水〔2012〕482 号）批复了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36.00 公顷。经核定，云南烟叶复烤有限责任公司保山复烤厂易地搬迁技改项目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36.00 公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工程建设过程中未开展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4 年 10 月，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本工程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于 2019 年 5 月完成《云南烟叶复烤有限责任公司保山复烤厂易地搬迁技改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期间，监

测单位对工程建设过程中造成的水土流失情况、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数量、质量及其防治效果进行监测。经核定，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实施了防洪排导工程、植被建设工程及临时防护等措施，基本控制了项目区水土流失。实际完成措施工程量为：①工程措施：生产区砖砌排水沟 1273 米；生活区砖砌排水沟 584 米；道路区排水暗沟 2400 米，排雨水管 7300 米；供水供电辅助区排污管 368 米。②植物措施：绿化用地绿化 5.95 公顷；表土堆存场绿化 0.42 公顷。③临时措施：项目区表土剥离 3.25 万方，厂内道路临时排水沟 1560 米，临时沉沙池 3 口，车辆清洁池 1 座；仓储物流区临时排水沟 900 米，临时覆盖 4200 平方米，临时沉沙池 1 口；绿化用地临时覆盖 48000 平方米；表土存放场临时覆盖 4300 平方米，临时撒草 0.42 公顷。水保方案批复的水土保持投资为 295.94 万元，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 833.71 万元，其中水土保持补偿费 2.94 万元。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合理，工程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扰动土地整治率 99.7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20%，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42，拦渣率达到 95.00%以上，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8.20%，林草覆盖率达到 17.70%（根据国土资发〔2008〕24 号文规定，本项目属于“16-1610 烟草加工业-烟叶复烤”工业企业，绿地率不得超过 20%，符合相关要求）。六项指标均达标，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及主要结论

2019 年 4 月，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承担本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编制工作，并于 2019 年 6 月完成《云南烟叶复烤

有限责任公司保山复烤厂易地搬迁技改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经核定，建设单位已按批复的《水保方案》设计，完成了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各类开挖面等基本得到了治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控制。工程的水土保持管理维护责任主体明确，水土保持专项投资落实到位，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安全可靠，水土保持工程总体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水土流失防治符合开发建设类项目的防治标准，具备水土保持设施专项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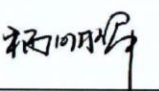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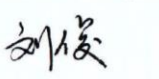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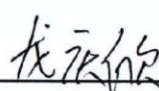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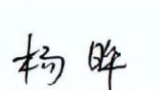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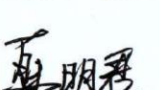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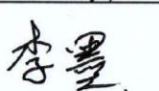
本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完成了批复的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的各项指标均达到了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建设期间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得到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验收组要求做好以下水土保持工作：

- 1、完善项目区西侧绿化用地植树种草措施。
- 2、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确保长期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杨 博	云南烟叶复烤有限责任公司保山复烤厂	项目副经理		建设单位
成 员	杨明辉	云南烟叶复烤有限责任公司保山复烤厂	动力组组长		建设单位
	刘 俊	云南烟叶复烤有限责任公司保山复烤厂	设备管理员		建设单位
	许丰泽		商工		特邀专家
	龙庆欣	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胡治军	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副总工		监测单位
	山培强	云南监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理单位
	杨 晔	保山市隆阳区水利电力勘测设计队	工程师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韩明君	云南建投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员		施工单位
	李 墨	云南建投第二安装工程公司	施工员		
	楼哲扬	江西盛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